

2024 年度
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 指导、服务和监督全市既有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工作。
- (2) 承担全市房屋安全鉴定行业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 (3) 承担全市城镇危险房屋和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治理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 (4) 配合做好房屋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 (5) 指导全市房屋安全管理人员及鉴定人员培训工作。
- (6) 负责加强对既有建筑幕墙维护检修的日常监督管理。
- (7) 负责统一指导和综合监督农村房屋使用安全管理。
- (8) 承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安全管理科、安全鉴定科、危房管理科和技术管理科五个科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 党纪学习教育情况

中心党支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部署和局党组工作要求，始终把讲政治作为立身之本。一是深研细悟学《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深刻认识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性和目标要求，准确把握“六项纪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坚持原原本本学、联系实际学、融会贯通学。全年共开展“三会一课”、

主题党日学习等共计 9 次，参加研讨 96 人次。其中，支委会学习研讨（专题读书班）2 次，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学习讨论 4 人次；党员大会专题学习 2 次，学习研讨交流共 36 人次；党小组会集中学习 1 次，学习研讨交流共 18 人次；组织主题党日学习活动 3 次、现场教育 1 场次 59 人次。二是认真开展警示教育。组织全体党员、发展对象赴颐和路社区将军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并通过选读《重点领域严重违纪违法案件警示录》部分典型案例、深入交流研讨及撰写心得体会材料等方式，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三是支部书记上纪律专题党课。6 月 28 日下午，支部书记李进以《知纪明纪清正廉洁做新时代共产党员》为题授课，围绕“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四个方面，讲腐败案例，讲问题剖析，讲如何预防，讲立足自身，强调中心全体党员要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内化为言行准则。四是扎实做好培训解读。按照市局党纪学习教育专班统一工作部署，中心全体党员职工参加了系列专题培训辅导课。以中心年轻干部、兼职纪检干部为重点，围绕《条例》及开展监督执纪问责进行了专题培训。五是紧盯意识形态工作。坚持把意识形态工作与各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及时传达学习关于意识形态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通过组织全体员工观看红色电影、经常性谈心谈话等方式，持续提升党员干部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责任意识、担当意识，主动查摆整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二）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按照省市部署，有序推进我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排查整治，力

争年底前完成整治任务。一方面，迅速研究部署“回头看”。出台《南京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方案》，将我市经营性自建房现场复查总体比例提高至不低于 30%，以更严格的要求全方位检验前期自建房安全整治工作成效，并于 5 月底全面完成“回头看”。另一方面，全力推进隐患整治。将“回头看”工作与安全隐患整治相结合，针对新增的隐患自建房 1548 幢，采取工程措施销号 1322 幢和管理措施销号 26 幢。加大对各区督导、抽查力度，对工作推进缓慢、隐患整治率低的区加强指导，对督导、抽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各区落实整改。截至 2024 年底，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 9560 栋自建房已全部如期销号，销号率 100%。

（三）公共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按照省住建厅统一部署，我市于 2023 年底启动公共建筑安全隐患再排查再整治工作。一方面，全面完成排查。按照《关于开展学校、医院、体育场馆等公共建筑安全隐患再排查再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于 2024 年 5 月底全部完成排查，共录入公共建筑 18045 幢，发现安全隐患 465 幢，其中教育类建筑 415 幢，医疗类建筑 39 幢，体育类建筑 10 幢，其他类建筑 15 幢。另一方面，全力推进整治。自 2024 年 6 月起，工作重点“由查向治”转变，持续加大全市公共建筑安全隐患整治力度，共召开两次专题会议，督促各区加快隐患整治，对于隐患建筑数量较多的区局重点督导。截至 2024 年底，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 465 幢公共建筑已全部如期销号，销号率 100%。

（四）城镇既有建筑安全隐患和城市危房治理

按照市政府重点工作部署，稳步推进城市危房治理和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整治工作。一是有序推进“一幢一策”。针对重点、难点项目，成立市、区联动的项目推进组，加强分析研判，逐项制定治理措施，着力打造路径更精准、服务更优化、保障更有力的工作模式，确保各项目按序时进度稳步推进。二是持续深入检查督导。开展市级“四不两直”项目现场检查 70 余次，督促各区落细落实项目日常安全管控和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措施，对发现的问题隐患，务求立行立改，守牢安全底线。三是切实加强服务保障。积极落实财政补助政策，协调预拨 2024 年市级专项资金 352.95 万元补助危房治理，并对接落实 2025 年危房治理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149 万元；按规简化规费减免审批程序，有效缓解责任人资金压力，提高群众消险积极性、主动性。截至 2024 年底，已累计完成 217 幢既有安全隐患建筑整治，既有建筑安全隐患三年整治任务（1047 幢）已全部完成；已累计完成城市危房治理 36 幢。

（五）鉴定行业监管服务

全市 34 家鉴定备案单位完成鉴定项目 1353 个，鉴定房屋 2217 幢，鉴定面积约 211 万平方米，金额 2902 万元。完成 2023 年第四季度以及 2024 年前三季度的鉴定报告质量评审工作，共抽取鉴定报告 97 份，共评价质量好报告 2 份，质量较好报告 6 份，质量一般报告 87 份，质量较差报告 2 份。同步完成鉴定行业通报，并结合专家意见督促鉴定单位整改。

（六）房屋安全日常管理

2024 年，全市共处理各类房屋安全投诉 6384 件，办结率

100%，房屋安全形势总体平稳。一是落实治本攻坚行动。拟制《2024 年全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工作意见》，按步骤按计划重点推进各项工作任务，着力防范遏制重特大房屋使用安全事故发生。二是强化宣传培训。印发《2024 年房屋使用安全宣传培训工作计划》，会同属地区局开展房屋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联合江宁区教育局、安厦所开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宣传活动；全年共在市级以上媒体上发表新闻稿件 7 篇，其中 1 篇稿件被国家级媒体转载，有效提升了单位的影响力；组织召开房安系统全员培训，线上线下共计 350 人次，有效提高了房安人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三是落实监管职责。指导和监督区房屋安全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结构变动行政许可共计 2735 件，线上办理率 100%。

第二部分
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84.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89.98	本年支出合计	1,189.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189.98	总计	1,189.9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89.98	1,189.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79	105.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05	94.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2	4.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9	5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84	29.84						
20808	抚恤	11.74	11.7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74	1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4.19	1,08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72	27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2	62.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16.90	216.9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4.47	804.47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4.47	804.4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89.98	1,023.69	166.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79	105.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05	94.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2	4.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9	5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84	29.84				
20808	抚恤	11.74	11.7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74	1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4.19	917.90	166.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72	27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2	62.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16.90	216.9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4.47	638.18	166.29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4.47	638.18	166.2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79	105.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84.19	1,084.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89.98	本年支出合计	1,189.98	1,189.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89.98	总计	1,189.98	1,189.9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89.98	1,023.69	166.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79	105.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05	94.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2	4.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9	5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84	29.84	
20808	抚恤	11.74	11.7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74	1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4.19	917.90	166.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72	27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2	62.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16.90	216.9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4.47	638.18	166.29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4.47	638.18	166.2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3.69	928.97	94.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4.39	824.39	
30101	基本工资	132.69	132.69	
30102	津贴补贴	144.87	144.87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33.75	333.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69	59.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84	29.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11	26.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0	5.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82	62.82	
30114	医疗费	8.02	8.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0	21.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73		94.73
30201	办公费	10.45		10.45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0		0.70
30206	电费	6.30		6.30
30207	邮电费	6.34		6.3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20		34.20
30211	差旅费	2.39		2.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3.20		3.2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33		0.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0.0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0.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80		5.80
30229	福利费	10.22		10.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		4.6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		7.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58	104.5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92.11	92.1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1.74	11.74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3	0.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89.98	1,023.69	166.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79	105.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05	94.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2	4.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9	5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84	29.84	
20808	抚恤	11.74	11.7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74	1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4.19	917.90	166.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72	27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2	62.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16.90	216.9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4.47	638.18	166.29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4.47	638.18	166.2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3.69	928.97	94.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4.39	824.39	
30101	基本工资	132.69	132.69	
30102	津贴补贴	144.87	144.87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33.75	333.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69	59.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84	29.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11	26.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0	5.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82	62.82	
30114	医疗费	8.02	8.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0	21.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73		94.73
30201	办公费	10.45		10.45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0		0.70
30206	电费	6.30		6.30
30207	邮电费	6.34		6.3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20		34.20
30211	差旅费	2.39		2.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3.20		3.2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33		0.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0.0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0.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80		5.80
30229	福利费	10.22		10.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		4.6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		7.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58	104.5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92.11	92.1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1.74	11.74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3	0.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70	0.00	4.70	0.00	4.70	1.00	1.00	1.11	4.75	0.00	4.68	0.00	4.68	0.06	0.43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5.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57.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58.81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57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0.2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8.2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2.09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189.9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29 万元，减少 0.61%。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189.9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89.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9 万元，减少 0.61%，变动原因：在职人员退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1,189.98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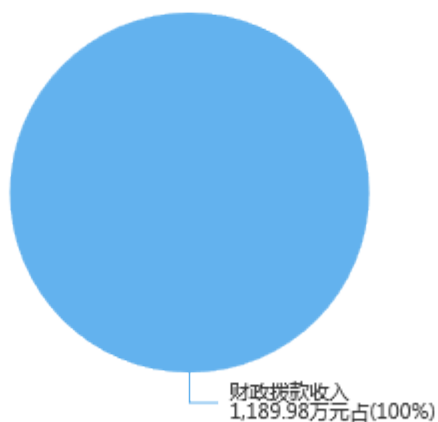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189.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9 万元，减少 0.61%，变动原因：在职人员退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89.9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89.9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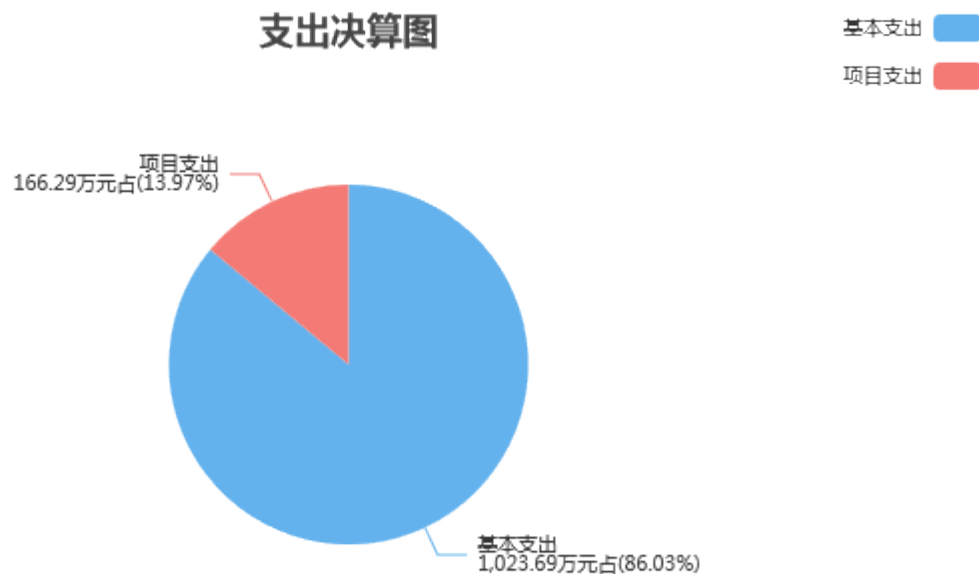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189.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3.69 万元，占 86.03%；项目支出 166.29 万元，占 13.9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189.9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29 万元，减少 0.61%，变动原因：在职人员退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89.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172.04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3%。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4.53 万元，支出决算 4.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及交通费有结余。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7.83 万元，支出决算 5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8.91 万元，支出决算 2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职业年金基数调整。

4.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7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死亡抚恤为追加预算。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6.95 万元，支出决算 6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14.98 万元，支出决算 2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转正定级后调整提租补贴。

3.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 808.84 万元，支出决算 804.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职工医疗费有结余。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23.6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28.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94.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89.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9 万元，减少 0.61%，变动原因：在职人员退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23.6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28.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94.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4.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1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接待金额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6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8.73%；公务接待费支出 0.0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27%。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接待使用费用较

少。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5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结余。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接待使用费用较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6 万元，接待 1 批次，5 人次，开支内容：公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无会议费支出。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38.74%，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培训支出较少。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 个，组织培训 57 人次，开支内容：房屋安全管理与鉴定培

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8.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0.2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8.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2.0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0.82%。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

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8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66.29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189.9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

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

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